



金涌投資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28)



中期業績報告 **2019**

目錄

2	摘要
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3	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報告
14	簡明合併中期利潤表
16	簡明合併中期綜合收益表
17	簡明合併中期財務狀況表
18	簡明合併中期權益變動表
19	簡明合併中期現金流量表
20	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48	其他資料

-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收入約為141,892,000港元，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上升約5%。
-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15,621,000港元，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增加約22%。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增加，乃主要由於：(i)無形資產(即客戶合約)攤銷增加；及(ii)於二零一八年出售PIM業務及RF-SIM業務。

業務概覽

本集團主要從事客戶關係管理(「CRM」)服務及投資管理(「IM」)服務。本集團提供CRM外包服務，業務專注香港、澳門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市場。CRM為利用通訊及電腦網絡向客戶提供服務的程序。本集團提供的服務分為呼入及呼出服務。於回顧期間，本集團繼續向歷史悠久的電訊服務供應商提供服務，包括和記電訊、環球全域電訊、中國聯通廣東、電訊數碼及電訊盈科。此外，管理層繼續多元化擴展本集團的CRM客戶基礎至非電訊行業，有關客戶包括但不限於廣發銀行、必勝客(香港及澳門)、KFC(香港及澳門)、百佳(中國)及北京雅展。

於二零一八年十月透過實物分派完成出售於國聯通信控股有限公司之權益及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出售於盛華電訊有限公司之權益後，本集團已不再從事提供乘客信息管理系统(「PIMS」)及研發、生產及銷售射頻用戶識別模組(「RF-SIM」)產品，亦不再在香港及澳門以外之市場分授RF-SIM經營權以及研發及向客戶轉讓認證授權用戶識別模組(「CA-SIM」)技術應用權之業務。

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收購金涌資本管理有限公司及金涌証券有限公司(「金涌公司」)後，本集團亦從事提供IM服務。IM業務包括(i)提供證券諮詢及資產管理服務；及(ii)證券買賣。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來自CRMS業務的收入約為127,273,000港元，較去年同期輕微減少約6%。透過新業務動力IM業務，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新收入流約為14,619,000港元。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收入約為141,892,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5%。來自CRMS及IM業務的收入分別佔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總收入約90%及10%。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15,621,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22%。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增加乃主要由於(i)無形資產(即客戶合約)攤銷增加；及(ii)於二零一八年出售PIMS業務及RF-SIM業務。

CRMS業務

業務回顧

電訊行業的客戶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繼續提供服務予歷史悠久的電訊服務供應商。本集團繼續尋求機遇與電訊行業客戶進一步合作，以及向其他電訊服務供應商尋找商機。本集團已成功取得一位客戶位於中國廣東省以外的業務服務合約（詳情載於本報告「新客戶」一段）。然而，由於CRM及電訊行業競爭激烈，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來自電訊服務供應商的收入較去年同期減少約4%。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運營一個電訊行業客戶的新項目：互聯網在線項目。互聯網在線項目利用每星期7天及每天24小時的人工線上客服，為客戶提供業務諮詢、業務查詢、業務辦理、故障申告、投訴受理等服務，通過月度考核獲得收入。但是目前由於智能機器人的發展、用戶自助服務使用率高等原因，使得線上人工服務需求減少。同時在人工成本進一步上漲的條件下，互聯網線上項目淨利潤下降，未來存在虧損的可能性。

於二零一九年第二季度，本集團運營一個電訊行業客戶的新項目：拓客拉新項目。拓客拉新項目利用百度或新媒體渠道，投放廣告轉化並獲取新客戶。潛在用戶在互聯網端填寫資料後，話務員再對其進行電話回訪，以電話銷售的方式提供服務或產品。該項目目前仍處於前期階段，並且受到流動網絡運營商的政策和攜號轉網政策未明朗的影響，收入未能達到預期，但正在逐步穩定發展。

非電訊行業的客戶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繼續擴展其非電訊行業客戶基礎，積極與不同行業，例如金融、廣播通訊、社福、餐飲、纖體美容店、教育、資訊科技、銀行、博覽及物業開發等各行各業的潛在客戶磋商。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試運營兩個非電訊行業客戶的新項目：自媒體項目及教育機構語音外呼項目。自媒體項目在微信及其他平台公眾號的內容裡穿插廣告，實現流量變現，獲得收入。該項目努力為不同類型的商家實現流量變現，例如付費課程，付費社群，內容電商，服務電商等。雖然自媒體營銷是近日比較熱門的創新商業模式，但受平台對接、流量變現和電商模式經營經驗不足等條件影響，此項目所得收入未能達到預期。另外，教育機構語音外呼項目主要面向目標學生的家長，以人工智能語音外呼的方式篩選目標客戶，基礎訪問成功後進行深入的電話銷售，邀約目標客戶至指定校區參與課程體驗，最終通過月度考核獲得佣金提成收入。由於成功銷售的實際轉化率遠遠低於預期，造成項目的佣金提成增長不足，無法與成本取得平衡。最終兩項目均於二零一九第二季尾暫停。

本集團繼續與信譽卓著的客戶以及在中國廣東省以外擁有業務的客戶合作，為其提供CRM服務。該等客戶因應本身業務的發展及擴充而對我們服務有較大需求。本集團藉新增及既有客戶，建構了穩固的客戶基礎，其拓展非電訊行業的成績有目共睹。

多元化培訓課程

由於中國政府推行有利於CRM行業的培訓政策，本集團為員工提供各種培訓課程，包括一個多元技能及管理培訓課程。此項課程專門為富經驗及技術的話務員而設，從而讓他們能於多個項目工作，令項目團隊能力更全面，並能更有效分配本集團資源。因此，閒置的話務員現可為不同項目的客戶提供服務，此舉大大改善了本集團的效率，尤其是一些通話時間較短的小型項目。

培訓課程的另一好處為進一步改善服務質素。多元技能話務員已參與最少兩項結構化培訓課程，而客戶滿意率及電話銷售成功率兩方面均表現卓越。本公司董事（「董事」）相信多元技能話務員可令CRM團隊成為特別能滿足高端客戶需求的精英團隊。

CRM服務中心

本集團已設立四個CRM服務中心，現時處理能力達4,500個座席以上，鞏固了本集團於中國的領導地位。於回顧期內，本集團持續改善CRM服務中心的設備及環境，以提高整體運營效率。

新客戶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已就提供CRM服務與下列客戶訂立服務合約。

客戶	服務	合約日期
中國聯合網絡通信有限公司揭陽市分公司	電話銷售	二零一九年一月
中國聯合網絡通信有限公司中山市分公司	電話銷售	二零一九年一月

獎項及證書

於二零一九年五月，廣州盛華信息有限公司（「廣州盛華」）取得中國工業和信息化部發出的跨地區增值電信業務經營許可證。

於二零一九年五月，廣州盛華獲客戶世界機構頒發客戶中心能力成熟度模型國際證。

互聯網CRM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繼續提供名為「智能在線應答應用程序」(「智能應答」)服務的網絡CRM服務予現有電訊服務供應商及非電訊行業客戶。當今用戶的使用模式由傳統語音服務轉移至增值網上服務，因此互聯網CRM服務將成為本集團的重點業務。智能應答服務面世後，傳統CRM服務的人力資源架構得以優化。此外，智能應答服務為本集團客戶締造獨特價值。本集團相信，透過改變成本結構及增加收入來源，該新服務將可改善本集團的利潤率。隨著市場趨勢的變化和人工智能(「人工智能」)行業的興起，本集團將探索人工智能技術在智能應答中的應用，以優化其服務。

本集團已開發出一款名為「CallVu」的人工智能系統，並已取得服務協議，過去數年一直向該客戶提供線上服務支援。然而，與該款CallVu有關的服務項目預期將於二零一九年結束，及本集團在經營過程中了解到，該項技術一直在不斷升級和替代。目前，協議續簽尚存不確定因素，因此，本集團對CallVu之價值秉持謹慎態度。

中國政府越來越支持人工智能行業的發展。董事相信人工智能的應用程序將成為不可抗拒的趨勢，並將進一步投資本集團的資源用於CRM相關的人工智能應用程序的研發，並尋求其他商機。

茲提述本公司與Hony Gold Holdings, L.P.(「要約人」)聯合刊發的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六日之綜合要約及回應文件(「綜合文件」)。誠如綜合文件所披露，要約人擬繼續三線發展餘下集團的現有CRMS業務，即(i)改進現有CRMS業務的基建；(ii)與現有客戶發展業務；及(iii)可能與要約人介紹的新客戶發展CRMS業務。

(i) 改善基建

由於中美貿易衝突導致經濟放緩，CRM行業及我們的部分主要客戶面臨一段充滿挑戰的時期。此令我們預計的業務增速減緩，且有時部分來自現有合約的收益亦低於估計。鑒於不利市況並不明朗，本集團為避免造成產能過剩，已將部分電腦系統以及客服坐席的重置及升級延後。

儘管如此，於二零一九年第二季度，本集團仍繼續物色及投資新服務模式及技術，例如人工智能、將大數據處理及視覺化用於打造下一代CRM中心的計劃，從而抓住最新5G移動技術發展所帶來的全新商機。

(ii) 與現有客戶及新客戶發展業務

於二零一九年第一季度，本集團繼續努力加強CRMS業務在中國市場的知名度以及開發非電訊市場的可能性，並不斷地追求改進業務。本集團已訂立兩項新合約，為中國聯合網絡通信有限公司揭陽及中山市分公司提供電話銷售服務。

於二零一九年第二季度，本集團繼續向現有的電訊服務供應商提供CRM服務。本集團繼續尋求與電訊行業客戶的進一步合作，以及與其他電訊服務供應商的商機。

本集團繼續透過不同項目開發新業務計劃。本集團為電訊行業的客戶經營兩個新項目，並為非電訊行業的客戶試運營兩項新項目。有關該等項目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報告「業務回顧－電訊行業的客戶」及「業務回顧－非電訊行業的客戶」段落。

由於人工成本增加且用戶流量以遠高於預測的速度下跌，預期收入成本比率及收益水平並未達到我們的預期，因此部分該等項目已暫停或預期於未來帶來虧損。

(iii) 可能與要約人介紹的新客戶發展業務

於二零一九年第二季度，本集團大力發展非電訊行業客戶的CRMS業務，其中包括：

- 餐飲－本集團與若干食品連鎖商店磋商以提供訂購熱線、線上訂購及其他客戶相關服務。
- 保健－本集團與一間醫院管理公司磋商以提供電話預約及顧客熱線服務。
- 媒體－本集團正與不同線上購物及網絡服務供應商以及有線電視公司磋商以提供線上客服。
- 旅遊－本集團已開始與三間中國內地旅遊公司磋商以提供線上預訂及預訂熱線以及客戶關係管理。

- 保險—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擁有中國內地政府發出的保險代理牌照，且其業務包括線上及線下銷售。本集團預期向保險公司提供基於大數據及人工智能的專項電話營銷及線上銷售服務。
- 零售—銀行行業繼續轉型，而本集團計劃打開銀行行業的市場。目前，本集團已與一間中國銀行合作進行金融業務處理外包業務，並將以此為基礎與更多銀行開發業務。本集團將積極使用人工智能及大數據深化銀行產品的銷售及支援服務。

儘管截至本報告日期，以上新計劃尚未落實為任何服務合約，但本集團將繼續努力開發為該等不同行業提供增值服務的新計劃。本集團亦將考慮外聘市場顧問團隊為中國CRM及相關業務的前景提供深度研究，從而幫助本集團集中發展及拓展版圖。

展望

中國致力於推動外包服務，而本集團所提供的CRM服務乃業務流程外包的主要服務之一。根據中國商務部通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國內商務運行情況，服務外包業的執行合同金額達約人民幣4,059.4億元，較去年同期增加11.5%。於本年度上半年，中國服務外包業務的架構繼續優化，高增值服務的比例增加。

本集團致力提升中國市場的滲透率並探究開發非電訊市場的可能性。本集團預期十三五計劃的啟動將帶來新的市場商機，能夠吸引更多顧客了解本集團專業服務的重要性，從而或會與本集團合作以減少營運成本、拓展市場並改善其客戶忠誠度管理。本集團預期與該等潛在客戶訂立服務協議。

中國的科技創新環境包括但不限於4G移動通訊的增長，5G移動通訊技術的迅速發展、日常移動網絡的流行度，「智慧城市」相關應用的崛起以及「互聯網加」策略，身處其中，董事預期中國市場將為本集團帶來更多機會發展業務。現在中國內地已跨入「攜號轉網」及5G商用時代、香港地區之5G牌照也蓄勢待發，本集團未來將與運營商繼續進行深度合作，開展相關銷售業務項目。此外，本集團已持有人工智能語音技術之知識產權，隨著人工智能應用服務日趨成熟，本集團亦將加快本集團CRMS業務中人工智能技術發展的步伐，進而提高服務附加值。

於二零一九年，本集團將繼續物色與政府部門及於中國廣東省外其他省份運作公司的商機。此外，本集團亦利用集團資源整合之優勢，憑藉本集團過往在餐飲CRM服務中積累的經驗，正與兩家大型連鎖餐飲企業進行商業接洽。同時，本集團亦與香港某付費電視媒體進行商業接觸，預期將為其付費電視會員提供CRM服務及流動通訊銷售。

誠如綜合文件所披露，要約人將審閱本集團的業務營運及財務狀況，以期制訂長遠策略及業務規劃，連同動用本集團資產的計劃，並將為本集團開拓其他業務機遇。

本集團不斷追求業務提升並制定計劃以推出新服務、新流程以及拓展新市場。根據董事對本集團業務營運及財務狀況的審閱，本集團計劃於近期推出無線網絡服務，其乃一項基於無線熱點的無線網絡關口，能夠為用戶提供高速數據傳輸服務，例如網絡瀏覽、雲端遊戲、雲端視頻及社交聊天。本集團可靠的運營團隊以及自主研发的先進技術為本集團的CRM及創新解決方案贏得更多認可。董事預期國內外市場的各個行業對高質智能CRM外包解決方案的需求將有所增加。董事相信本集團能夠充份把握該等未來發展趨勢所帶來的商機。

為適應全新的合作業務及新一代CRM中心的開發，董事相信第六代呼叫中心將進入由行業大型運營商覆蓋的人工智能時代。

近年來，本集團為迎合市場開發的需要繼續投資大量研發基金並已實現一系列的成果，其中包括Shenghua人工智能電話機器人系統(EliteUCVAI)、可視化客戶服務軟件(CallVU)、一體化客戶服務系統(EUC)及其他20款軟件的版權，當中可視化客戶服務軟件(CallVU)已向國家知識產權局遞交專利申請。

董事相信，隨著客戶行為及服務模式的變化，對短信息、可視化及人工智能的需求將於未來愈發凸顯，而對相關服務標準的要求將不斷提高。身處該等市場競爭之中，我們的夥伴必將選擇與具有一定經濟規模並有意提供新服務的企業合作。因此，我們努力緊握具有全新技術及服務的市場機遇，從而加速市場發展。為此，本集團希望與具有更豐富的社會、企業及客戶資源的企業合作，從而利用此突破點吸引更多CRM業務並加固其市場優勢。

本集團倚賴技術以及人工智能及可視化技術的授權從而為更多公司提供新一代CRM中心合作。

IM業務

業務回顧

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末收購IM業務後，本集團透過設立新投資產品並與中國大陸內外的機構客戶建立新關係繼續發展業務。

亞洲基金管理行業在二零一九年取得良好開端。經過充滿挑戰之二零一八年後，該行業迎來開門紅，大多數投資策略都錄得增長。去年表現不佳的基金反而錄得最大漲幅，基本面多空策略表現最好，特別是對中國配置較重的基金。歷盡二零一八年下半年之挑戰之後，一月份全球市場風險偏好大幅回升。市場圍繞最新的中美貿易戰展開震盪，但在過去幾個月中總體保持上升勢頭。情緒變化劇烈，全球市場繼續表現出繁榮跡象，許多關鍵風險指標回落。

二零一九年二月，中國股市表現名列前茅，國內交易所按月比交易量大幅增加。中國焦點基金於一月和二月錄得近年來最佳月度表現。市場對摩根士丹利資本國際新興市場指數調高A股權重的快速追蹤作出積極反應。亞洲基金表現連續第二個月強於其他地區，投資者興趣隨後增加。

隨著近期有關增加QFII和RQFII計劃靈活性的公告出台，允許更廣泛地進入中國境內股票市場的舉措不斷。這些為投資管理業務擺脫二零一八年的低迷創造了積極的情緒和良好的環境。

於二零一九年第二季度，中美貿易衝突成為市場持續波動之主因。儘管投資者仍有意投資亞洲及中國，彼等直至市場有較明朗的方向後才會作出選擇。此般情況令增速低於我們的預測。本集團已優化其創造價值的策略，並成立具備不同投資策略的新基金以應對市場環境並滿足客戶於當下不同於以往而瞬息萬變之市場環境中的需求。

我們的一間主要機構客戶根據表現將本集團列為彼等首選投資顧問之一，隨後本集團成功收到來自該客戶的額外投資。我們正積極與一系列新機構客戶及家族辦公室就業務公司及投資顧問授權進行密切交流。

在產品及策略開發的同時，本集團已持續開發其營運平台，從而為投資者提供增值服務。

本公司仍看好香港及中國所提供有吸引力的長期投資機會，與其他市場具有有限的相關性，且需具備有適當專業知識的當地投資經理以實現經風險調整的回報。

展望

基於董事對本集團業務營運及財務狀況的審閱，本集團擬繼續發展其IM業務，專注成為產品、解決方案、平台及基建的供應商。本集團將繼續進行以下計劃：

- 建立及推出新產品以分散IM業務的投資；
- 向機構客戶及家族辦公室推廣我們的基金，在地域上擴大客戶群及增加所管理的資產；
- 於中國建立業務關係，將投資諮詢服務擴大至透過滬港通及深港通計劃投資於香港股票市場的內地機構客戶；
- 與機構客戶建立關係，當中涵蓋財務機構(主要為銀行及保險公司)、產品分銷商(如證券公司)、高淨資產值人士及大型企業集團；
- 發展營運平台，提升客戶服務、風險管理及經營能力，以支持我們多元化的產品及商業服務；
- 應用科技以改善投資及降低成本以及重整人手；
- 透過使用大數據及量化分析制訂新的投資及分配策略，以建立投資解決方案能力；及
- 建立我們於中國發行及管理本地產品的能力。

資本結構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股東權益為約819,005,000港元，而已發行股份總數為約11,346,472,321股。

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本集團向前董事李健誠先生取得一筆無抵押免息貸款，並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提取105,000,000港元。該貸款將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九日到期並須悉數償還。因此，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資產負債比率(即未償還借款總額減現金及存款與總權益及借款總額總和之比率)並不適用。

流動資金及財務狀況

	於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銀行存款及手頭現金	185,574	116,821
定期銀行存款	321,662	343,531
現金及存款總額	507,236	460,352

本集團已採用有效的財務政策，並將現金結餘存至銀行，以應付額外營運開支或投資。管理層定期作出財務預測。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及存款結餘約為507,236,000港元，該款項來自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營運產生的現金流及來自一名前董事之貸款。

本集團一般以內部現金作為營運融資。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約46,884,000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流動比率為11.17，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9.72為高。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速動比率為11.11，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9.72為高。



羅兵咸永道

致金涌投資有限公司(前稱「精英國際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引言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閱列載於第14至47頁的中期財務資料，此中期財務資料包括金涌投資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簡明合併中期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簡明合併中期利潤表、簡明合併中期綜合收益表、簡明合併中期權益變動表及簡明合併中期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和其他解釋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就中期財務資料編製的報告必須符合以上規則的有關條文以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及列報該中期財務資料。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該中期財務資料作出結論，並僅按照我們協定的業務約定條款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結論，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國際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及應用分析性和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較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為小，故不能令我們可保證我們將知悉在審核中可能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結論

按照我們的審閱，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我們相信貴集團的中期財務資料未有在各重大方面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擬備。

其他事項

簡明合併中期財務狀況表之比較資料乃基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審核財務報表。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簡明合併中期利潤表、綜合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之比較資料以及相關附註解釋乃未經審核或審閱。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九日

簡明合併中期利潤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經重列)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收入	6	141,892	134,769
其他收益		5,397	3,961
開支			
僱員福利開支	8	(123,126)	(120,405)
折舊及攤銷開支		(19,338)	(4,844)
經營租賃支出		(3,430)	(5,573)
水電費用		(2,551)	(2,630)
法律及專業費用開支		(2,172)	(1,088)
其他開支		(16,932)	(10,271)
總開支		(167,549)	(144,811)
經營虧損		(20,260)	(6,081)
財務收益	19	2,693	—
財務成本		(1,476)	—
財務收益淨額		1,217	—
除所得稅前虧損	7	(19,043)	(6,081)
所得稅抵免	9	3,422	135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虧損		(15,621)	(5,946)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虧損	12(a)	—	(8,140)
期內虧損		(15,621)	(14,086)

上文簡明合併中期利潤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覽。

簡明合併中期利潤表(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經重列) 千港元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 持續經營業務		(15,621)	(5,946)
— 已終止經營業務		—	(6,829)
		(15,621)	(12,775)
非控股權益			
— 持續經營業務		—	—
— 已終止經營業務		—	(1,311)
		—	(1,311)
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以每股港仙呈列)：	11		
基本及攤薄			
— 持續經營業務		(0.14)	(0.07)
— 已終止經營業務		—	(0.07)
		(0.14)	(0.14)

上文簡明合併中期利潤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覽。

簡明合併中期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經重列) 千港元
期內虧損		(15,621)	(14,086)
其他綜合虧損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外幣折算差額：			
— 持續經營業務		(707)	(1,387)
— 已終止經營業務	12(a)	—	(846)
期內除稅後其他綜合虧損		(707)	(2,233)
期內除稅後綜合虧損總額		(16,328)	(16,319)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綜合虧損總額：			
— 本公司擁有人		(16,328)	(14,929)
— 非控股權益		—	(1,390)
		(16,328)	(16,31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綜合虧損總額：			
— 持續經營業務		(16,328)	(7,333)
— 已終止經營業務		—	(7,596)
總額		(16,328)	(14,929)

上文簡明合併中期綜合收益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覽。

簡明合併中期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45,762	47,379
商譽	14	197,833	197,833
無形資產	14	100,941	115,208
使用權資產	3(a)	10,200	—
遞延稅項資產		384	—
長期按金	15	1,011	615
		356,131	361,035
流動資產			
應收貨款及應收票據	15	91,401	98,294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	15	44,887	44,01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	507,236	460,352
		643,524	602,663
總資產		999,655	963,698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			
股本	17	113,465	113,465
儲備		705,540	721,868
總權益		819,005	835,333
負債			
非流動負債			
來自一名前董事之借款	19	100,975	47,445
遞延稅項負債		16,628	18,891
租賃負債	3(a)	5,432	—
		123,035	66,336
流動負債			
應付貨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8	51,933	60,935
合約負債		755	309
租賃負債	3(a)	4,911	—
應付稅項		16	785
		57,615	62,029
總負債		180,650	128,365
總權益及負債		999,655	963,698

上文簡明合併中期財務狀況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覽。

簡明合併中期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總權益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法定儲備 千港元	換算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90,835	1,481,785	1,504,296	3,016	99,939	(2,570,197)	609,674	63,796	673,470
會計政策變動	-	-	-	-	-	(2,714)	(2,714)	(3,775)	(6,489)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經重列之總權益	90,835	1,481,785	1,504,296	3,016	99,939	(2,572,911)	606,960	60,021	666,981
綜合虧損	-	-	-	-	-	(12,775)	(12,775)	(1,311)	(14,086)
本期間虧損	-	-	-	-	-	(12,775)	(12,775)	(1,311)	(14,086)
其他綜合虧損	-	-	-	-	-	-	-	-	-
外幣折算差額	-	-	-	-	(2,154)	-	(2,154)	(79)	(2,233)
除稅後其他綜合虧損總額	-	-	-	-	(2,154)	-	(2,154)	(79)	(2,233)
綜合虧損總額	-	-	-	-	(2,154)	(12,775)	(14,929)	(1,390)	(16,319)
與擁有人(以擁有人身份)交易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	175	-	(175)	-	-	-
與擁有人(以擁有人身份) 交易總額	-	-	-	175	-	(175)	-	-	-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90,835	1,481,785	1,504,296	3,191	97,785	(2,585,861)	592,031	58,631	650,662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113,465	1,709,869	1,458,416	3,141	1,202	(2,450,760)	835,333	-	835,333
綜合虧損	-	-	-	-	-	(15,621)	(15,621)	-	(15,621)
本期間虧損	-	-	-	-	-	(15,621)	(15,621)	-	(15,621)
其他綜合虧損	-	-	-	-	-	-	-	-	-
外幣折算差額	-	-	-	-	(707)	-	(707)	-	(707)
除稅後其他綜合虧損總額	-	-	-	-	(707)	-	(707)	-	(707)
綜合虧損總額	-	-	-	-	(707)	(15,621)	(16,328)	-	(16,328)
與擁有人(以擁有人身份)交易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	1,464	-	(1,464)	-	-	-
與擁有人(以擁有人身份) 交易總額	-	-	-	1,464	-	(1,464)	-	-	-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113,465	1,709,869	1,458,416	4,605	495	(2,467,845)	819,005	-	819,005

上文簡明合併中期權益變動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覽。

簡明合併中期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經重列)
	附註		千港元
來自經營活動之現金流量			
經營所用之現金		(7,263)	(1,145)
已付所得稅		–	(30)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經營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12(b)	–	(9,985)
經營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7,263)	(11,160)
來自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941)	(39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所得款項		53	17
已收利息		3,037	1,118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投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淨額	12(b)	–	95
投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淨額		2,149	835
來自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來自一名前董事之借款之所得款項	19	55,000	–
租賃付款之主要成分		(2,823)	–
融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淨額		52,177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47,063	(10,325)
於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60,352	383,856
匯率變動之影響		(179)	(598)
於六月三十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	507,236	372,933

上文簡明合併中期現金流量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覽。

1 一般資料

金涌投資有限公司(前稱「精英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向各種服務性行業公司提供客戶關係管理(「CRM」)服務，包括呼入服務及呼出服務。自二零一零年九月收購盛華電訊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盛華集團」)後，本集團亦從事研發、生產及銷售射頻用戶識別模組(「RF-SIM」)產品，及在香港及澳門以外之市場分授RF-SIM經營權以及研發及向客戶轉讓認證授權用戶識別模組(「CA-SIM」)技術應用權之業務。自二零一六年四月收購國聯通信控股有限公司(「國聯通信控股」)後，本集團亦從事提供乘客信息管理系統(「PIMS」)。在於二零一八年十月透過實物分派(「實物分派」)完成出售於國聯通信控股之權益及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出售於盛華電訊有限公司之權益後，本集團已不再從事PIMS業務及RF-SIM業務。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收購金涌資本管理有限公司(「金涌資本」)及金涌證券有限公司(「金涌證券」)(「金涌公司」)(「收購事項」)後，本集團亦從事提供投資管理(「IM」)服務。

本公司乃於二零零零年九月十八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Grand Pavilion Commercial Centre, Oleander Way, 802 West Bay Road, Grand Cayman KY1-1208, Cayman Islands。本公司自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五日起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

除非另有指明，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以港元(「港元」)呈列。

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九日，董事會批准刊發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

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已經審閱但未經審核。

2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應與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而年度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2 編製基準(續)

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九日，本集團通過實物分派不再持有872,920,496股國聯通信控股股份(相當於國聯通信控股當時全部已發行股份之約42%)。分派其於國聯通信控股之近全部權益導致於同日失去國聯通信控股之控制權。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日，本公司與李健誠先生(「李先生」)訂立一項買賣協議協議，以代價135,000,000港元向李先生出售本集團於MZone Network Limited及盛華電訊有限公司(「出售集團」)之全部已發行股本。本集團已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九日完成該出售事項。

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及十一月，本集團分別完成實物分派及出售出售集團(「已出售業務」)(見附註12)。因此，已出售業務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財務業績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於合併中期利潤表及合併中期現金流量表呈列為「已終止經營業務」。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比較數字經已作相應重列。

已採用的會計政策與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載該等年度財務報表使用者一致，惟採納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報告期內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除外。中期所得稅採用對預期全年總盈利適用之稅率累計。

(a) 本集團採納之新訂、經修訂準則及詮釋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開始的財政期間首次強制性應用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詳情如下：

年度改進項目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修改)	僱員福利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改)	投資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改)	具有負補償特徵的預付款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之不確定因素

若干新訂或經修改準則適用於本報告期間，而由於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本集團須變動其會計政策並作出追溯調整。

採納租賃準則及新訂會計政策的影響於下文附註3(a)披露。其他準則並無對本集團之會計準則造成任何影響及無需進行追溯調整。

2 編製基準(續)

(b) 本集團尚未採納之新訂、經修訂準則及詮釋

於編製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時，本集團並未採納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開始財政年度已發佈但尚未生效之多項新訂準則、準則修訂本及詮釋。根據管理層所進行之初步評估，預計其不會對本集團之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早證重大影響。

(c) 合併利潤表呈列方式之變動

於過往年度，本集團按本集團各項開支於本集團內之功能在其合併利潤表內分類呈列開支分析。

於近期出售製造及貿易業務及收購投資管理業務後，董事檢討本集團合併利潤表之呈列方式，並計及本集團之核心業務轉為主要涉及向客戶提供服務及業內若干公司所採納之呈列方式變動，認定按照各項開支性質分類呈列開支分析將更適合本集團之情況且更切合本集團財務報表使用者的需要。因此，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的簡明合併中期利潤表之呈列方式已作出修訂，而比較數字亦已重新分類，以與本期間之呈列方式保持一致。

簡明合併中期利潤表呈列方式之變動並無對本集團期內每股盈利／(虧損)之計算產生任何影響。

3 會計政策變動

本附註說明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對本集團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的影響，並披露下文附註3(a)所載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應用的新會計政策。

本集團已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追溯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但並無按該準則的特定過渡條文項下所允許重列二零一八年報告期間之比較資料。因此，新租賃規則產生的重新分類及調整已在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期初資產負債表內確認。

(a) 就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確認的調整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條之過渡條文，本集團已應用簡化過渡方法，而所有使用權資產按採納時的租賃負債金額計量（就任何預付或應計租賃開支進行調整）。並無呈列二零一八年財務年度／期間之比較數字。

於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本集團就先前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的原則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確認租賃負債。該等負債按照餘下租賃付款的現值計量，並使用截至2019年1月1日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貼現。於2019年1月1日應用於租賃負債的加權平均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為4.35%至4.41%。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披露的經營租賃承擔	3,110
（減）：按直線法確認為開支的短期及低價值租賃	(1,018)
加：由於延續及終止權的不同處理而作出調整	10,636
於初始應用日期採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貼現	(1,019)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確認的租賃負債	11,709
其中：	
流動租賃負債	4,787
非流動租賃負債	6,922
	11,709

3 會計政策變動(續)

(a) 就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確認的調整(續)

使用權資產乃按相當於租賃負債的金額計量，並經與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資產負債表確認之該租賃有關之任何預付或應計租賃付款金額進行調整。於初始應用日期，概無需要對使用權資產作出調整的繁重租賃合約。

已確認使用權資產與以下類別資產有關：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千港元
物業	9,362	10,663
設備	838	1,046
使用權資產總額	10,200	11,709

會計政策變動影響以下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簡明合併中期財務狀況表內的項目：

- 使用權資產—增加11,709,000港元
- 租賃負債—增加11,709,000港元

(ii) 已採用之可行權宜方法

於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本集團已採用以下該準則允許之可行權宜方法：

- 對具有合理相若特徵之租賃組合採用單一貼現率；
- 依賴確定租賃是否屬繁重性質的過往評估；
- 將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餘下租賃期少於12個月之經營租賃按短期租賃列賬；
- 就計量於初步應用日期之使用權資產剔除初始直接成本；及
- 事後釐定有權選擇延期或終止租賃之合約的租賃期。

本集團亦選擇不就於初步應用日期屬於或包含租賃的合約作出重新評估。相反，就於過渡日期前訂立的合約而言，本集團依賴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含租賃」作出的評估。

3 會計政策變動(續)

(b) 本集團之租賃活動及其列賬方式

直至二零一八年財政年度，物業、廠房及設備租賃獲分類為融資或經營租賃。根據經營租賃作出之付款(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優惠)，於租期內按直線法於損益扣除。

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租賃在已租賃資產可供本集團使用當日確認為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每筆租賃付款乃分配至負債及財務成本。財務成本於租賃期內自損益扣除，以計算出各期間負債餘額的固定週期利率。使用權資產乃按資產可使用年期及租期(以較短者為準)以直線法折舊。

租賃產生的資產及負債初始以現值基準進行計量。租賃負債包括以下租賃付款的現值淨額：

- 固定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
- 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
- 剩餘價值擔保下承租人預期應付的款項；
- 購買權的行使價(倘合理確定承租人將行使該權利)；及
- 終止租賃的罰款(倘租賃期反映承租人行使該權利)。

租賃付款採用租賃隱含利率貼現。倘該利率無法確定，則採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即承租人以類似條款及條件在類似經濟環境中借入獲得類似價值資產所需資金所必須支付的利率。

3 會計政策變動(續)

(b) 本集團之租賃活動及其列賬方式(續)

使用權資產乃按成本計量，包括以下各項：

- 租賃負債的初始計量金額；
- 於開始日期或之前所作的任何租賃付款減已收取之任何租賃優惠；
- 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
- 重置成本。

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有關的付款按直線法於損益確認為開支。短期租賃指租賃期為12個月或以下的租賃。低價值資產包括資訊科技設備及小型辦公室傢俬。

延續及終止權

延續及終止權計入本集團多項物業及廠房租賃中。該等條款的設立是為在管理合約上發揮最大營運靈活性。所持大部分延續及終止權僅可由本集團行使，相關出租人不可行使。

4 估計

在編製中期財務資料時，管理層需要作出判斷、估計和假設，該等判斷、估計和假設會影響會計政策的應用、資產及負債與收益和支出的匯報數額。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於編製此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時，管理層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作出之重大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之主要來源，與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所應用者相同。

5 財務風險管理

5.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面臨一系列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貨幣風險、公允價值利率風險及現金流利息風險)、信用風險和流動資金風險。

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並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規定的所有財務風險管理資料及披露資料，並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自年未起，風險管理部門或風險管理政策並無任何變動。

5 財務風險管理(續)

5.2 流動資金風險

與年末相比，財務負債的合約非貼現現金流量並無重大變動。

5.3 公允價值估計

本集團財務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應收貨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及財務負債(包括應付貨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及租賃負債)之賬面值乃假設與其公允價值相若，因為其到期時間短。

6 分部資料

經營分部按與向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交內部報告一致的方式呈報。主要營運決策者已獲確定為本集團之核心管理隊伍，彼等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經營分部表現。主要營運決策者審閱本集團之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分配資源及釐定經營分部。

主要營運決策者根據各報告分部應佔之業績及資產，評估經營分部之表現。利息收益及開支並未分配至分部，因為此類活動是由負責管理本集團現金狀況的中央庫務部處理。

主要營運決策者乃根據此等報告釐定經營分部。本集團由四個經營分部所組成：

- (i) CRM服務(「CRMS」)業務：此分部包括(a)呼入服務，包括客戶熱線服務及內置秘書服務(一種個人化訊息收發服務)；及(b)呼出服務，包括電話銷售服務及市場調查服務。
- (ii) RF-SIM業務*：此分部包括(a)研究及開發、生產及銷售RF-SIM產品；(b)分授RF-SIM經營權；及(c)研發及向客戶轉讓CA-SIM技術之應用權。
- (iii) PIMS業務*：此分部包括銷售PIMS產品。
- (iv) IM(「IM」)業務：該分部包括(a)證券諮詢及資產管理服務；及(b)證券買賣。

* 誠如附註12所披露，於出售事項後，本集團不再進行RF-SIM業務及PIMS業務。該等業務的業績分類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本集團已終止經營業務。

概無任何其他經營分部被彙合構成報告分部。

6 分部資料(續)

(a) 分部業績及資產

主要營運決策者根據來自外界客戶的收入及報告分部利潤(即除利息、稅項及攤銷前盈利)評估經營分部之表現。

收入及開支經參考該等分部所得收入及該等分部承擔之開支(包括該等分部應佔資產的折舊及攤銷)分配予報告分部。

分部資產包括全部有形、無形資產以及流動資產，惟遞延稅項資產及其他公司資產除外。

概無披露有關分部負債之資料，因為有關資料並無定期呈報予主要營運決策者。

下表呈列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本集團業務分部之收入、報告分部利潤／(虧損)及若干資產及開支的資料。

	(未經審核)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本集團 千港元
	IM業務 千港元	CRMS業務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RF-SIM業務 千港元	PIMS業務 千港元	CRMS業務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入	14,619	127,273	141,892	—	—	—	—	141,892
報告分部(虧損)/利潤	(7,353)	4,053	(3,300)	—	—	—	—	(3,300)
折舊及攤銷	14,757	4,581	19,338	—	—	—	—	19,338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報告分部資產	351,839	140,196	492,035	—	—	—	—	492,035
期內添置非流動分部資產	1,449	609	2,058	—	—	—	—	2,058

6 分部資料(續)

(a) 分部業績及資產(續)

	(未經審核)						本集團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IM業務 千港元	CRMS業務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RF-SIM業務 千港元	PIMS業務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入	-	134,769	134,769	2,353	60,379	62,732	197,501
報告分部虧損	-	(3,547)	(3,547)	(3,354)	(2,253)	(5,607)	(9,154)
折舊及攤銷	-	4,844	4,844	2,636	162	2,798	7,642
金融資產減值撥備淨額	-	-	-	-	4,174	4,174	4,174
	(經審核)						本集團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IM業務 千港元	CRMS業務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RF-SIM業務 千港元	PIMS業務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報告分部資產	353,568	149,778	503,346	-	-	-	503,346
年內添置非流動分部資產	116,328	769	117,097	85	725	810	117,907

6 分部資料(續)

(b) 報告收入、虧損及資產的差異調節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收入		
報告分部收入	141,892	134,769
合併收入	141,892	134,769
虧損		
報告分部虧損	(3,300)	(3,547)
財務費用	(1,476)	—
攤銷	(14,267)	(2,534)
除所得稅前合併虧損	(19,043)	(6,081)
	(未經審核)	(經審核)
	於	於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資產		
報告分部資產	492,035	503,346
遞延稅項資產	384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07,236	460,352
合併資產總值	999,655	963,698

6 分部資料(續)

(b) 報告收入、虧損及資產的差異調節(續)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已終止經營業務 收入		
報告分部收入	-	62,732
合併收入	-	62,732
虧損		
報告分部虧損	-	(5,607)
財務費用	-	-
攤銷	-	(2,838)
除所得稅前合併虧損	-	(8,445)

(c) 地區資料

下表載列有關(i)本集團來自外界客戶的收入及(ii)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使用權資產(「特定非流動資產」)的地區資料。來自外界客戶的收入的地區乃根據提供服務客戶所在地釐定。特定非流動資產地區乃根據彼等獲分配的經營所在地釐定。

	(未經審核)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中華人民 共和國 香港 千港元	澳門 及其他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中華人民 共和國 香港 千港元	澳門 及其他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本集團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入	81,798	57,023	141,892		-	-	-	141,892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特定非流動資產	303,975	50,440	354,736		-	-	-	354,736

6 分部資料(續)

(c) 地區資料(續)

	(未經審核)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本集團 千港元
	中華人民共和國		澳門	總計	中華人民共和國		澳門	總計	
	香港	(「中國」)	及其他		香港	(「中國」)	及其他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入	75,963	55,788	3,018	134,769	277	62,426	29	62,732	197,501
	(經審核)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本集團 千港元
	中華人民共和國		澳門	總計	中華人民共和國		澳門	總計	
	香港	(「中國」)	及其他		香港	(「中國」)	及其他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特定非流動資產	315,822	44,492	721	361,035	-	-	-	-	361,035

6 分部資料(續)

(d) 客戶合約收益分解

本集團從提供以下服務類型的時間段及時間點服務賺取收入。

	(未經審核)						本集團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IM業務 千港元	CRMS業務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RF-SIM業務 千港元	PIMS業務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時間點	-	78,388	78,388	-	-	-	78,388
時間段	14,619	48,885	63,504	-	-	-	63,504
	14,619	127,273	141,892	-	-	-	141,892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時間點	-	83,542	83,542	2,353	60,379	62,732	146,274
時間段	-	51,227	51,227	-	-	-	51,227
	-	134,769	134,769	2,353	60,379	62,732	197,501

本集團擁有三位客戶，彼等的交易佔本集團二零一九年總收益的10%或以上(二零一八年：三位客戶)。來自該等客戶的收益金額載列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客戶1	49,564	52,678
客戶2	37,711	40,404
客戶3	27,027	27,835

7 除所得稅前虧損

除所得稅前虧損乃經扣除：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附註8)	123,126	120,405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14)	14,267	2,534
信息系統開支	3,162	–
使用權資產折舊	2,716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355	2,310
有關以下項目之經營租賃支出		
一租用傳輸線	2,298	3,079
一租用樓宇及辦公室	1,132	2,494
水電費用	2,551	2,630
法律及專業費用開支	2,172	1,088
佣金開支	1,775	56
招聘及培訓開支	1,511	1,126
核數師酬金	1,323	800

8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工資、薪金及其他福利	113,774	111,748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9,352	8,657
僱員福利開支總額	123,126	120,405

9 所得稅抵免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即期所得稅		
— 香港利得稅	—	—
— 中國企業所得稅	—	—
過往期間超額撥備	(775)	(20)
遞延所得稅	(2,647)	(420)
所得稅抵免	(3,422)	(440)
歸屬於以下各項的所得稅抵免：		
— 持續經營業務虧損	(3,422)	(135)
— 已終止經營業務虧損	—	(305)
	(3,422)	(440)

(i) 香港利得稅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估計應課稅利潤按稅率16.5% (二零一八年：16.5%)計提撥備。

(ii) 中國企業所得稅

廈門盛華電子科技有限公司(「廈門盛華」)及廣州國聯通信有限公司(「廣州國聯」)被認定為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高新技術企業，有資格從二零一八年開始三年內可享受15%之中國企業所得稅優惠所得稅稅率。誠如附註12所披露，於出售事項後，廈門盛華及廣州國聯不再為本集團附屬公司。

廣州盛華信息有限公司(「廣州盛華」)作為高新技術企業於二零一七年至二零一九年之三年內有資格按所得稅優惠稅率15%繳稅。

除上文所述外，餘下位於中國之附屬公司須就其應課稅利潤按25%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二零一八年：25%)。

(iii) 根據澳門政府頒佈的第58/99/M號法令第12條，本集團獲豁免繳納澳門所得補充稅。因此，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就澳門所得補充稅作出撥備。

10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二零一八年：無)。

11 每股虧損

(a) 每股基本虧損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15,621,000港元(二零一八年：虧損約12,775,000港元)及11,346,472,000股普通股(二零一八年：9,083,460,000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b) 每股攤薄虧損

為計算每股攤薄虧損，已假設所有具攤薄性的潛在普通股已獲兌換而作出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調整。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由於期內並無潛在攤薄已發行普通股，故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二零一八年：相同)。

12 已終止經營業務

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九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九日，本集團分別完成實物分派及出售出售集團(「已出售業務」)。因此，已出售業務之財務業績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於簡明合併中期利潤表及簡明合併中期現金流量表呈列為「已終止經營業務」。比較數字經已作相應重列。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虧損詳情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除稅後虧損	-	(8,140)

12 已終止經營業務(續)

(a)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經營業績分析載列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收入	-	62,732
其他收益	-	3,313
折舊及攤銷開支	-	(2,798)
員工福利開支	-	(18,114)
已售存貨的成本	-	(33,179)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	(4,174)
水電費用	-	(88)
法律及專業費用開支	-	(360)
其他開支	-	(15,777)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本期間除所得稅前虧損	-	(8,445)
所得稅抵免	-	305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本期間除稅後虧損	-	(8,140)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其他綜合虧損		
— 貨幣換算差額	-	(846)
	-	(8,986)

(b)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出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	(9,985)
投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淨額	-	95
現金流出總額	-	(9,890)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所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成本總額約941,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108,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賬面淨值約為54,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6,000港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已告出售。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銀行融資人民幣20,000,000元(相當於約22,7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為其業務營運撥資。尚未動用融資於當日為22,7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該融資由本集團於廣州持有之樓宇擔保。

14 商譽及無形資產

(a) 商譽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期初	197,833	41,459
業務合併	—	197,833
出售業務	—	(41,459)
期末	197,833	197,833

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九日，本公司完成收購金涌資本管理有限公司及金涌証券有限公司(「金涌公司」，主要從事金融服務業務的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本，總代價為351,000,000港元，該代價通過向賣方配發及發行代價股份(即2,263,012,321股本公司股份)的方式清償。於完成收購事項後本集團取得金涌公司之控制權。通過收購金涌公司獲得的無形資產包括客戶合約及牌照。

管理層預期，本集團透過收購金涌公司可將其業務範圍拓展至金融服務業務。收購事項後，本集團將即時可登陸現有的資產管理、證券諮詢及交易平台，使本集團能夠進軍金融服務業，以拓擴本集團的收入來源及提升股東價值。

收購產生之197,833,000港元商譽歸屬於預期將金涌公司之業務合併及未來增長產生之協同效應。預計已確認之商譽概不可會作所得稅方面之扣減。商譽的可收回金額乃按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釐定。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合併中期利潤表並無錄得減值開支(二零一八年：無)。

14 商譽及無形資產(續)

(b) 無形資產

本集團所持無形資產主要由於在二零一八年收購金涌公司而產生。

	開發開支 千港元	客戶合約 千港元	牌照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900	106,281	9,978	117,159
累計攤銷及減值	(180)	(1,771)	–	(1,951)
賬面淨值	720	104,510	9,978	115,208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期初賬面淨值	720	104,510	9,978	115,208
攤銷費用	(540)	(13,727)	–	(14,267)
期終賬面淨值	180	90,783	9,978	100,941
成本	900	106,281	9,978	117,159
累計攤銷及減值	(720)	(15,498)	–	(16,218)
賬面淨值	180	90,783	9,978	100,941

15 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按金及合約資產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收貨款		
— 應收關聯人士款項	18,966	10,492
— 應收第三方款項	53,024	66,968
	71,990	77,460
呆壞賬撥備	(181)	(181)
應收貨款淨額	71,809	77,279
合約資產		
— 應收關聯人士款項	—	30
— 應收第三方款項	19,592	20,985
	19,592	21,015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其他金融資產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 應收關聯人士款項	27,037	27,427
— 應收第三方款項	15,674	14,793
預付款	3,187	2,412
減：非流動按金	(1,011)	(615)
	44,887	44,017
	136,288	142,311

根據本集團與其客戶訂立的合約，就本集團提供服務的付款將以記帳方式支付，信貸期為15至30日。其客戶就獲提供服務的信貸期最多為30日。經協商後，部分擁有良好交易及付款記錄的客戶可按個別情況進一步獲給予為期三至六個月的信貸期。本集團通常根據若干標準給予客戶信貸期，例如與客戶建立業務關係的長短及客戶還款記錄、背景及財務實力。本集團定期審核客戶結算記錄，以確定其信貸期。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集中信貸風險，因71%(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4%)應收貨款總額來自本集團五大客戶，及23%(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7%)應收貨款總額來自本集團最大客戶。

15 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按金及合約資產(續)

(a) 賬齡分析

應收貨款及合約資產包括應收賬款(扣除虧損撥備)，按確認相關收入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1個月內	45,581	52,445
1至3個月	27,383	22,443
3至6個月	8,770	9,483
6個月至1年	1,073	622
超過1年	8,594	13,301
	91,401	98,294

1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銀行存款及手頭現金	185,574	116,821
短期銀行存款	321,662	343,53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07,236	460,352

17 股本

	(未經審核)		(經審核)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股數 千股	面值 千港元	股數 千股	面值 千港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期／年初及期／年末	20,000,000	200,000	20,000,000	2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年初	11,346,472	113,465	9,083,460	90,835
發行股份(附註a)	-	-	2,263,012	22,630
期／年末	11,346,472	113,465	11,346,472	113,465

附註(a)：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日，本公司與Hony Capital Group, L.P.及Expand Ocean Limited訂立買賣協議以收購金涌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九日，買賣協議所載之所有先決條件均已獲達成。因此，金涌公司已成為本集團之附屬公司，自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九日起生效。代價約為351,000,000港元，乃以於同日向賣方發行本公司2,263,012,321股代價股份償付。代價股份的價格為每股0.155港元。

18 應付貨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付貨款		
— 應付關聯人士款項	50	548
— 應付第三方款項	2,839	2,957
	2,889	3,50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 應付關聯人士款項	23	24,030
— 應付第三方款項	49,021	33,400
	51,933	60,935

根據發票日期應付貨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0至30日	1,822	2,429
31至90日	792	848
91至180日	97	5
181日至1年	73	175
1年以上	105	48
	2,889	3,505

19 前董事之借款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前董事之借款	100,975	47,445

該應付款項是與一名前董事李先生之結餘。彼曾任本公司董事，直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止辭任。該款項為無抵押、免息，金額為105,000,000港元及應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九日悉數償還。初步確認輸入利息為2,693,000港元(二零一八年：無)，及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產生財務成本共計1,223,000港元(二零一八年：無)。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來自李先生之融資215,0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15,000,000港元)為其業務營運撥資。尚未動用融資於當日為數110,0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65,000,000港元)。

20 承擔

(a)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訂約但未產生的資本開支為約1,149,000港元。

21 關聯人士交易

(a) 本集團與關聯人士的關係

(i) 本集團最終股東

李健誠 ⁽¹⁾

郭景華 ⁽¹⁾

趙令歡 ⁽²⁾

(ii) 最終母公司

Ever Prosper International Limited ⁽¹⁾

Hony Capital Group, L.P. ⁽²⁾

(iii) 受到最終股東的共同控制

中港通電訊有限公司 ⁽¹⁾

Directel Communications Ltd. ⁽¹⁾

直通電訊控股有限公司 ⁽¹⁾

直通電訊有限公司 ⁽¹⁾

Elitel Limited ⁽¹⁾

Fastary Limited ⁽¹⁾

Jandah Management Limited ⁽¹⁾

天龍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¹⁾

廣州直通電訊有限公司 ⁽¹⁾

Exponential Fortune Group Limited ⁽²⁾

Goldstream Capital Management (Cayman) Limited ⁽²⁾

弘毅投資有限公司 ⁽²⁾

Hony Capital Management Limited ⁽²⁾

Hony Gold Holdings, L.P. ⁽²⁾

Hony Gold GP Limited ⁽²⁾

Hony Group Management Limited ⁽²⁾

Hony Managing Partners Limited ⁽²⁾

附註：

(1) 自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九日起終止

(2) 自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九日起開始

21 關聯人士交易(續)

(b) 與關聯人士的交易

本集團訂立以下關聯人士交易：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收入	(i)	12,234	203
特許權收益	(ii)	—	33
物業租賃開支	(iii)	1,025	482
雜項開支	(iv)	—	51

附註：

- (i) 來自關聯人士收入主要指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提供CRM服務的收益及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提供的投資管理服務。交易於本集團一般業務過程中進行並按各訂約方互相協定的條款進行。
- (ii) 來自直通電訊有限公司(中國以外市場的RF-SIM特許經營權持有人)的特許權收益，按互相協定的基準釐訂。
- (iii) 本集團按雙方互相協定的價格為基準，向關聯公司弘毅投資有限公司及天龍信息工程有限公司租用物業。
- (iv) 本集團按互相協定的價格向一名關聯人士廣州直通電訊有限公司支付傳輸開支。

(c) 與關聯人士的結餘

於報告期末，上述交易產生的尚未清算結餘如下：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收關聯人士款項		
— 應收賬款	18,966	10,492
— 合約資產	—	30
— 其他應收款項	27,037	27,427
應付關聯人士款項		
— 應付賬款	50	548
— 其他應付款項	6	24,030

與關聯人士的結餘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付。

21 關聯人士交易(續)

(d)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酬金(包括支付予本公司董事及若干最高薪酬僱員款項)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工資、薪金及其他福利	3,187	4,287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67	177
	3,354	4,464

酬金計入「僱員福利開支」(參閱附註8)。

22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23 結算日後事項

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本集團訂立一項協議認購非上市匯集投資對沖基金Prelude Opportunity Fund, L.P.。認購金額為10,000,000美元(相當於約78,400,000港元)已由本集團內部資源撥資。

有關認購事項之詳情載列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八月十四日之公告。

外幣匯率風險

本集團通過監控外匯收款及付款水平管理其外匯交易風險。本集團確保不時之外匯淨風險維持於可接受程度。本集團並未訂立任何遠期外匯合約以對沖其外匯風險。

資產按揭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未償還資產按揭(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重大收購、出售或投資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具體收購目標。於回顧期間，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的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收購及出售事項及投資。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訂約但尚未產生的資本開支為約1,149,000港元。

分部報告

為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經營分部的報告方式與向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交內部報告的方式一致。主要經營決策者即本公司的核心管理隊伍，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經營分部表現。主要經營決策者審閱本集團的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分配資源及釐定經營分部。

本集團已識別兩個報告分部，分別為CRMS及IM業務。分部報告的詳情載於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6。

員工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2,645名僱員(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740名僱員)，當中2,618名僱員於中國工作，26名僱員於香港工作以及1名僱員於澳門工作。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按職能分類的本集團員工分析如下：

職能	於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於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管理	12	13
業務	2,509	2,595
財務、行政及人力資源	74	82
銷售及市場策劃	2	2
研發	24	23
維修及保養	24	25
總計	2,645	2,740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支付的員工薪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約為123,126,000港元(去年同期：約120,405,000港元)。支付員工(包括董事)的薪酬乃根據彼等的資歷、經驗、工作表現及市況而釐定，以維持有競爭力的薪酬水平。本集團亦提供各種員工福利，包括房屋津貼、社會保險及醫療保險。我們相信，僱員為金涌投資有限公司最寶貴的資產。

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章須予披露的資料

於回顧期間，董事確認彼等並無發現任何情況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13條至13.19條予以披露。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一八年：無)。

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就董事所知，董事及本公司行政總裁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或淡倉)，及／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列入該條例所指定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普通股之權益－好倉

董事姓名	所持股份數目	身份	概約百分比權益
趙令歡先生	7,802,539,321	公司權益(附註)	68.76%

附註：

Jovial Elite Limited為Hony Capital Fund 2008, L.P.的全資附屬公司，而Hony Capital Fund 2008, L.P.則由Hony Capital Fund 2008 GP, L.P.(作為普通合夥人)控制。Hony Capital Fund 2008 GP, L.P.則由Hony Capital Fund 2008 GP Limited(作為普通合夥人)控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Hony Capital Fund 2008, L.P.、Hony Capital Fund 2008 GP, L.P.及Hony Capital Fund 2008 GP Limited被視作於Jovial Elite Limited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Hony Gold Holdings, L.P.由Hony Gold GP Limited(作為普通合夥人)控制。因此，Hony Gold GP Limited被視作於Hony Gold Holdings, L.P.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Hony Capital Fund 2008 GP Limited及Hony Gold GP Limited為Hony Group Management Limited之全資附屬公司，而Hony Group Management Limited則由Hony Managing Partners Limited擁有80%。Hony Managing Partners Limited為Exponential Fortune Group Limited之全資附屬公司，而Exponential Fortune Group Limited則由趙令歡先生擁有49%。

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趙令歡先生、Exponential Fortune Group Limited、Hony Managing Partners Limited及Hony Group Management Limited被視作於Jovial Elite Limited及Hony Gold Holdings, L.P.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概無董事及本公司行政總裁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或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列入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據董事所知，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下列人士（董事或本公司行政總裁除外）於股份或相關相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存置之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任何類別的股本面值10%或以上權益（其附有權利可在任何情況下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投票），詳情如下：

股東名稱	身份	所持股份數目	權益之 概約百分比
Jovial Elite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900,000,000(附註1)	7.93%
Hony Capital Fund 2008, L.P.	於受控制法團權益	900,000,000(附註1)	7.93%
Hony Capital Fund 2008 GP, L.P.	於受控制法團權益	900,000,000(附註1)	7.93%
Hony Capital Fund 2008 GP Limited	於受控制法團權益	900,000,000(附註1)	7.93%
Hony Gold Holdings, L.P.	實益擁有人	6,902,539,321(附註1)	60.83%
Hony Gold GP Limited	於受控制法團權益	6,902,539,321(附註1)	60.83%
Hony Group Management Limited	於受控制法團權益	7,802,539,321(附註1)	68.76%
Hony Managing Partners Limited	於受控制法團權益	7,802,539,321(附註1)	68.76%
Exponential Fortune Group Limited	於受控制法團權益	7,802,539,321(附註1)	68.76%
趙令歡先生	於受控制法團權益	7,802,539,321(附註1)	68.76%
Glory Moment Investments Ltd.	實益擁有人	840,000,000(附註2)	7.40%
方勳先生	於受控制法團權益	840,000,000(附註2)	7.40%
郭景華女士	實益擁有人	684,900,000(附註3)	6.04%
李健誠先生	配偶權益	684,900,000(附註3)	6.04%

附註：

1. Jovial Elite Limited為Hony Capital Fund 2008, L.P.的全資附屬公司，而Hony Capital Fund 2008, L.P.則由Hony Capital Fund 2008 GP, L.P.(作為普通合夥人)控制。Hony Capital Fund 2008 GP, L.P.則由Hony Capital Fund 2008 GP Limited (作為普通合夥人)控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Hony Capital Fund 2008, L.P.、Hony Capital Fund 2008 GP, L.P.及Hony Capital Fund 2008 GP Limited被視作於Jovial Elite Limited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Hony Gold Holdings, L.P.由Hony Gold GP Limited(作為普通合夥人)控制。因此，Hony Gold GP Limited被視作於Hony Gold Holdings, L.P.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Hony Capital Fund 2008 GP Limited及Hony Gold GP為Hony Group Management Limited之全資附屬公司，而Hony Group Management Limited則由Hony Managing Partners Limited擁有80%。Hony Managing Partners Limited為Exponential Fortune Group Limited之全資附屬公司，而Exponential Fortune Group Limited則由趙令歡先生擁有49%。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趙令歡先生、Exponential Fortune Group Limited、Hony Managing Partners Limited及Hony Group Management Limited被視作於Jovial Elite Limited及Hony Gold Holdings, L.P.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2. Glory Moment Investments Ltd.持有840,000,000股股份，該公司由方勳先生全資擁有。
3. 684,900,000股股份由郭景華女士個人持有。李健誠先生為郭景華女士的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李健誠先生被視作於郭景華女士擁有權益的684,9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據董事所知，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概無其他人士(董事或本公司行政總裁除外)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存置之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任何類別的股本面值10%或以上權益(其附有權利可在任何情況下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投票)。

董事及行政總裁購買股份或債券的權利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於回顧期間，任何董事或本公司行政總裁或彼等各自的配偶或未成年子女概無獲授可藉購入本公司的股份或債券而獲得利益的權利，而彼等亦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無任何安排，致使董事或本公司行政總裁可購入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該等權利。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根據股東於二零一零年五月四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有條件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以就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僱員、行政人員或高級職員、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顧問、諮詢人士、供應商、客戶及代理）為本集團的長期增長作出的貢獻向他們提供獎勵或回報，並有助本公司吸引及挽留有才能的僱員。除非另行註銷或修訂，購股權計劃將自二零一零年五月四日起計十年內持續有效。

於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已授出及將授出之所有購股權後可能予以發行之股份數目上限為283,860,000股股份，佔於購股權計劃採納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10%（已於本公司發行紅股完成後予以調整，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日之公告所披露）。於任何12個月期間，根據購股權計劃向每位合資格參與者授出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可予以發行的股份數目上限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1%為限。授出或進一步授出超過此限額的任何購股權均須經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批准。根據購股權計劃向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任何彼等的聯繫人士授出購股權須經獨立非執行董事（不包括身為購股權承授人的任何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前批准。此外，若於截至授出日期（包括該日）的12個月期間內，向本公司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任何彼等的聯繫人士授出的任何購股權，將導致於行使所有已授出及將授出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尚未行使購股權）時向該等人士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0.1%及總價值（根據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的收市價計算）超過5,000,000港元，則須經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提前批准。

授出購股權的要約可於承授人支付總額為1港元的名義代價後，自要約日期起計的28日內獲接納。已授出購股權的行使期由董事釐定，惟倘有關行使期自購股權要約日期起計不超過十年，及須受購股權計劃所載的提前終止條文規限。並無購股權獲行使前須持有購股權的最短期間的規定。

購股權之行使價不得低於（以最高者為準）：(i)本公司股份於購股權要約日期在聯交所的收市價；(ii)本公司股份於緊接要約日期前五個交易日在聯交所的平均收市價；及(iii)本公司股份於要約日期的面值。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並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

董事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本身之行為守則，其嚴謹程度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本公司已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別垂詢，而本公司確認董事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遵守行為守則所載必守守則。

購買、出售、贖回或註銷本公司上市證券或可贖回證券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並無贖回任何股份，而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或出售任何本公司股份。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贖回、購買或註銷任何本公司可贖回證券。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概無董事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士被視作擁有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不論直接或間接）業務的權益（董事代表本公司及／或本集團的權益獲委派或曾被委派參與的業務除外）。

結算日後事項

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本集團訂立一項協議認購非上市匯集投資對沖基金Prelude Opportunity Fund, L.P.。認購金額10,000,000美元（相當於約78,400,000港元）已由本集團內部資源撥資。

有關認購事項之詳情載列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八月十四日之公告。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以保障本公司股東之利益。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所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之所有守則條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規定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以書面界定其職權範圍(「職權範圍界定」)。職權範圍界定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修訂及採納。審核委員會主要職責為(其中包括)檢討及指導本集團之財務報告過程及內部管理程序，並據此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審核委員會(代表董事會)監督管理層對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設計、實施及監察，而管理層已向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提供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有關系統有效性的確認。另外，本公司已定期審閱其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及不時舉行會議，討論財務、營運及風險管理監控。審核委員會認為本集團於回顧期間實施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有效及足夠。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張世明先生、陳學道先生及劉春保先生。張世明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之主席。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完成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合併中期財務資料，並認為該未經審核合併中期財務資料已符合適用會計準則、上市規則，並已作出足夠披露。

中期業績之獨立審閱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合併中期財務資料已由本公司外部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根據國際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進行審閱。

承董事會命
金融投資有限公司
主席
趙令歡

香港，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九日

於本報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趙令歡先生、林礪博士、袁兵先生及李燕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世明先生、陳學道先生及劉春保先生。